

宁以安
作品

花

Flower

远逝的年华，
顿已成烟。

隐秘于心的便是那份不忘的
深情与孤意。

&

与



雾

Fog



宁以安
作品

花 Flower



& 与

雾 Fog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Beijing United Publishing Co.,ltd.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花与雾 / 宁以安著. — 北京 :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
2017.6

ISBN 978-7-5596-0560-3

I. ①花… II. ①宁…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7) 第 122889 号

花与雾

作 者：宁以安 选题策划：盛世肯特
出版统筹：柯利明 林苑中 特约监制：伊 然
责任编辑：管 文 特约编辑：孙 开
装帧设计：梧 白 版式制作：翟程程
营销推广：姜 涛 刘 源 责任印制：张军伟 付媛媛

北京联合出版公司出版
(北京市西城区德外大街 83 号楼 9 层 100088)

北京兴湘印务有限公司 新华书店经销
字数 189 千字 880 毫米 × 1230 毫米 1/32 9 印张

2017 年 8 月第 1 版 2017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596-0560-3

定价：39.80 元

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方式复制或抄袭本书部分或全部内容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

本书若有质量问题，请与本公司图书销售中心联系调换。电话：010-69737280



在阅读中展开，人生的可能

CONTENT
肯特文化

时光的河流里，
她是他永生不死的少女。

序言

记忆、遗忘和历史书写

杨庆祥

米兰·昆德拉在《生命中不能承受之轻》中的开篇就引用了尼采永恒轮回的观点，他是这么开始的：

尼采常常与哲学家们纠缠一个神秘的“众劫回归”观：想想我们经历的事情吧，想想它们重演如昨，甚至重演本身无休无止地重演下去！这癫狂的幻念意味着什么？

从反面说“永劫回归”的幻念表明，曾经一次性消失了的生活，像影子一样没有分量，也就永远消失不复回归了。无论它是否恐怖，是否美丽，是否崇高，它的恐怖、崇高以及美丽都预先已经死去，没有任何意义。它像 14 世纪非洲部落之间的某次战争，某次未能改变世界命运的战争，哪怕有 10 万黑人在残酷的磨难中灭绝，我们也无须对此过分在意。

但真的不在意吗？昆德拉接着说：

然而，如果14世纪的两个非洲部落的战争一次又一次重演，战争本身会有所改变吗？会的，它将变成一个永远隆起的硬块，再也无法归复自己原有的虚空。

如果法国大革命永无休止地重演，法国历史学家们就不会对罗伯斯庇尔感到那么自豪了。正因为他们涉及的那些事不复回归，于是革命那血的年代只不过变成了文字、理论和研讨而已，变得比鸿毛还轻，吓不了谁。这个在历史上只出现一次的罗伯斯庇尔与那个永劫回归的罗伯斯庇尔绝不相同，后者还会砍下法兰西万颗头颅。

青年作家宁以安遭遇到了与昆德拉同样的困惑，这一困惑构成了她创作这部长篇小说的内在秘密。因此，“秘密”对这部小说来说，构成了多重意义，它首先是故事意义上的，小说男主角宋天泽一直在寻求恋人楚忆城死亡的秘密，而另外一位女主角美琪则一直保存着这个秘密，并直接导致了她最后的精神迷乱。其次，秘密又是情节意义上的，是这部小说发生和持续推进的动力，正是在对秘密的追踪和发现的过程中，小说的情节才得以展开，一种侦探类型小说的因素也因此得以呈现。最后，秘密作为一种主题意义上的隐喻，它超越了修辞学的含义，而指向了普遍的人性的黑洞。秘密究竟是什么？仅仅是楚忆城最后惨遭日军的毒手吗？这个情节固然将小说推向了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高潮，但是，这绝非作者最后要表达的东西，她最终把我们引向的，是一个更普遍却被我们忽视的问题，那就是，正是因为人类的善忘，才使得罪恶反复上演，而罪恶的反

复上演，又不停地迫使着我们遗忘。这或许就是秘密的最高寓意。

从整体上来看，这是一部关于记忆和遗忘的小说。记忆作为现代小说的重要主题在普鲁斯特和乔伊斯那里得到了最极致的演绎。通过对无意识和潜意识的发掘，记忆不仅仅是一种心理学层面的心理机制，它更是现代人形塑自我的凭据，具有本体论的意义。小说中宋天泽对于楚忆城的记忆构成了其人生的核心。凄美纯真的爱情，历史的颠沛流离，个人内心的隐秘纹路，都在记忆中被反复酝酿。在某种意义上，宋天泽是一个已经死亡的人，他的生命在得知楚忆城死亡消息的时候，就已经终止了，而剩下的漫长的人生，不过是记忆的反复回放，并在这回放之中，咀嚼人生的悲凉。最有意味的是，记忆具有某种私密性、个人性和不可通约性。对于更多的人来说，楚忆城的死亡可能只是庞大的历史死亡中的微不足道的一部分，那么，为什么我们要记住，而不是遗忘？

这是生理和心理上的双重矛盾，也是道德和生活之间的冲突。宋天泽更像是一个执拗的堂吉诃德，即使在目睹了沧海桑田的变化之后，他依然坚信自己的记忆是有价值的，他用一生来呵护这种价值，但很显然，在大历史的叙述中，他必将被删除并进入永久的忘川。对于这个问题的处理涉及历史叙述的复杂层面，这里就不赘述了。但是就这部长篇小说来说，对这一矛盾的处理颇具匠心，安排了一个叫苏昔的女孩登场，她以采访的形式帮助宋天泽完成了记忆的公开化和语言化。对这部小说来说，这是最重要的时刻，苏昔——她身上明显有作者的自我投射——用行动和文字去记录一个极其私密的历史记忆，并最终通过自我实践，让这一记忆落实到了具体的历史刻度之中。最重要的是，在小说的最后，

苏昔的生命与楚忆城的生命之间产生了某种神秘的呼应，生命被传递了，而在生命传递的过程中，记忆、历史——最终是人类不灭的同情、理解和爱意得到了传递。由此，这部小说在故事、历史和人物的层面都得到了很好的完成。就故事来说，这部小说构思巧妙，故事张弛适度；就历史来说，以对爱情的记忆和书写进入抗战史，是近年来的普遍趋势；就人物的层面来说，宋天泽、楚忆城、苏昔这些人物虽然有脸谱化的倾向，但也都活灵活现，他们在小说中基本上完成了自我。

那作为作家的宁以安完成自我了吗？很显然，这部书是她的心愿之作，她用这种形式完成了对自我一个阶段的总结和扬弃。作为极富才华的80后青年作家，宁以安以其一贯的敏感、细腻，不断地发现和创造着属于她自己的故事和作品，并在此过程中不断地完善自我。

突然想起来大概是2010年的一个夏日傍晚，她对站在讲台上的我说：杨老师，我还是选择跟您读研究生吧。我说：你确定？她说：确定。于是她成为了我的第一个研究生。

愿她的努力和勤奋得到应有的肯定和回报。

是为序！

2017年2月16日于北京

（杨庆祥，著名评论家，“茅盾文学奖”评委）

目 · 录

contents |

引子	001
第一章 弦歌	007
第二章 柔软	025
第三章 少年，少年	043
第四章 倾城	063
第五章 琥珀	085
第六章 港都夜雨	103
第七章 裂帛	125
第八章 花凋	143
第九章 雁归来	157

第十章 清秋节	171
第十一章 私语书	185
第十二章 西苑	213
第十三章 少女被囚禁在照片里	231
第十四章 百花深处	241
第十五章 黄昏的玛格丽特	251
第十六章 曲终人不见	261
后记 深情与孤意	271

引子

2007年，北京798艺术区，一场画展的开幕式。

在一处装修颇有些先锋意味的展厅里，墙壁上挂着新晋画家吕桥的作品。现场觥筹交错，男艺术家或光头或留着长发，女艺术家和女粉丝穿着低胸小礼服，在人群里像鱼一样穿梭往来，手中端着高脚玻璃杯，里面的红酒映着迷离的灯光摇漾如琥珀。艺术家们在忙着互相寒暄，交流着对某幅画作的观感，众声喧哗，极端热闹。

穿朴素灰色毛线衫的老头子宋天泽是这里面极不合时宜的人，简直就像是异类。晚辈吕桥出于对他的尊敬，也怕他一个人在家中寂寞，特地去接了他来参加自己的画展。然而在这些流光溢彩的小礼服、高跟鞋之间，天泽是很无措的，像孩童般有些慌乱。他就像是穿越时空而来的怪物，“啪”的一下就穿越到这儿来了，极端突兀。

展览的最后，是一个小型的媒体见面会，画展的主人吕桥走上演讲台，记者们都簇拥上来，争着问他一些有关先锋艺术的问题。

宋天泽颓然地在旁边的观众席上坐下去。到老来，血压高，站一会儿就会头晕，眼前发黑，胸口憋闷，那口气总像是要上不来。

他就是在那个恍神的瞬间看到她的。

他等了她那么久，找了她那么久。

她挤在人群里，扎着马尾，穿着牛仔裤和帆布鞋，手里拿着笔记本、相机、录音笔，有一些仓皇的样子。

在一群时尚人士中间，在各色的眼影、唇红、粉底、香水、黑丝、高跟鞋的夹攻中，她亦是恍如异类的存在，身材颀长，有流利的线条，穿简单的白衬衣和蓝牛仔裤，极清爽清凉，像蓝天、白云和流水。脸上未施脂粉，眼眸像两潭清澈而安静的泉水。长长的睫毛微颤着，如蝴蝶的触角，令人不忍心去惊动。眼睛下面靠着鼻梁微微有几粒小雀斑，脸颊上还有些未褪去的婴儿肥，嘴唇便是少女天然的玫红色。

这副样貌他闭上眼睛在脑海里描摹过一万遍。时光似乎于刹那间回转。

他觉得自己的心脏抽紧起来，血流迟滞，那种极钝重的、类似于痉挛的疼痛开始牵扯着他，身体简直虚弱得要承受不住。

他捂住胸口，颤巍巍地站起来，扶着椅子的把手，一步一步地向她走过去，腿脚僵硬发麻，脚步陷进羊毛地毯里，被吞没般的暄软无力，仅仅几步的路程走起来倒似有几万里的漫长。

熙熙攘攘的人群，喧哗的人声，耀目的灯光，高调、张扬、夸张的笑闹声，似乎都被蓦然地抽空了。整个世界变成了一个真空，而这真空里只有他跟她。

他走至她面前。嘴部肌肉僵硬，口唇干涩，舌头仿佛有千斤重，

如同梦中被魇住般不能发声。

良久，他润了润干涩的口唇，发出一个极平淡无奇的音节。

他说：“姑娘。”

眉眼间依稀相似，但这终归不是她，他找了半个多世纪的人。

喑哑暗淡，像一枚生锈的铁珠扑到灰尘里，吐出来的那一刻就湮没了声息。

然而她竟听到了他的声音，隔着一两个人的距离，转过头来寻找声音的来源，继而她的目光落在宋天泽身上，她有些狐疑地打量着他，充满疑虑。是呢，以她尚青涩浅薄的人生阅历，她想不出来一个满头白发的老人在这种场合跟她搭话的理由。

宋天泽想得出来她眼中映现出来的自己的样子，烟灰色毛线衫，布满褶皱的米色棉布裤子，高大的身材整个伛偻下来，像一副皱了的皮囊。

她瞳孔清澈如水，反能照人如镜鉴。他本相尽现，无可遁身。

他浑浊的眼睛因微茫的一点希望，而散发出光芒，他斟酌着词句，问：“你认不认识一个叫楚忆城的人？”也许是因为紧张，他的舌头有点打结，简单的一句话像是用去了全身的力气。女孩子看他一眼，有些诧异地摇摇头。她甚至不太清楚这个名字到底是哪几个汉字。

眼前的老人，满布皱纹的脸上，那充满希冀的神情一下子黯淡了下来，低着头喃喃地说：“她如果还在的话，应该和你祖母差不多年纪了。”

他沉默了一会儿，接着说：“我现在正在写一本回忆录，想请你做一些文字整理统筹方面的工作。先预付给你三万块稿酬，可以吗？”

女孩子低下头去考虑，未扎住的几缕发丝掠过两颊，微风里扰扰地拂动着，痒痒的感觉。老人开出来的价码很诱人。而她正是等钱用的时候。这个茫茫无尽的物质海洋，她淹没其中，不得超脱。走在西单的大街上，那些新款的服饰和化妆品永远有着最魅惑人心的色彩。

他看出了她的疑虑，匆忙补充道：“不会耽误你上班，你用下班或者是周末的时间过来都可以的。”他急起来，口齿便有些磕磕绊绊的，不是那么清晰。

他唯恐她一口回绝了他。仿佛那便断了他的整个生路。

她抬起头来，像是下了极大的决心似的，抬手把滑下来的发丝抿到耳后去，清清爽爽的一张素脸面对着他，唇红齿白，滚出来圆润清晰的一个音节回答他。

她说：“好。”

极坦诚，极直接。

一点讨价还价都没有，起码的一点架势都没有拿。

完全的无心机，不设防。事情就这样定下来了，超出预想地轻而易举。

天泽反而是用过了力的。

他像拿出全部的心力来对付一个劲敌，而她不过还是了然无心机。他心里心疼起她来，想，“傻孩子，倘若这是一个骗局呢？”

2007年，苏昔22岁。大学刚毕业出来工作，在一家报社里做记者。

她每天五点半下班，从报社大厦出来，搭半小时的地铁，再转

公交，到东城。没有什么意外的话，到宋天泽那儿正好七点钟，正是太阳落下去的时刻。

她第一次去他那里，她记得极清楚，是夏至那一天，一年里白昼最长的日子。

她从地铁站出来，拿着宋天泽写给她的地址，去找公交站牌的时候，确实费了点劲儿。天泽住在东城区雍和宫附近的一条小胡同里，并不是那么好找。

她到的时候，天还是煌煌地明亮。她穿过人烟阜盛的街道，街道是青砖路，落满了细碎的槐花花瓣，街道旁边小咖啡馆的玻璃门里渐次亮起灯盏，走进去穿白色长裙子的文艺女青年。

夏至那天，是苏昔第一次到宋天泽的小院里来，发丝上尚沾着散发清香的白色花瓣，膝头摆了一台很轻便的笔记本电脑，正抬头看着他。她在等待一个与她毫不相干的故事的开头，因此神情里有一种她想掩饰却没掩饰住的，百无聊赖的散淡、无所用心。

他看看她近视镜片背后极无辜纯然的一双眼睛，笑一笑，有些怆然，说：“我们就从这里说起吧。”

苏昔抬头看了宋天泽一眼，手指敲击键盘，记下他所说故事的轮廓和片段。旁边小茶几上一支录音笔也张开了耳朵。

他嗓音沙哑，有时会表达得磕磕绊绊，又经常会走神，岔入自己记忆的某一条迷走岔道里，沉溺到对一些细枝末节的事情的描述中去。但苏昔想，她还是可以从他断断续续的讲述中，慢慢拼凑出他整个人生的样貌。

苏昔问他：“你当时为什么单单会找我呢？”